山西省运城市财政局文件

运财农〔2025〕52号

运城市财政局
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盐湖区财政局：

根据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晋财农〔2025〕118号）文件精神，现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预算指标672万元（资金规模详见附件）。

该项指标收入列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2130599“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一、做好预算编制和资金分解下达工作。请按照 山西省财政厅等部门印发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晋财农〔2021〕45号）等有关文件规定用途使用资金，按程序做好项目储备、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等工作。相关指标待2026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使用。要强化资金支出进度管理，科学谋划项目储备，完善项目前期工作，确保资金支出计划按时推进。

二、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。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过渡期后常态化帮扶有关决策部署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。资金重点用于产业帮扶、就业帮扶和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。

三、加强资金监管。要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，建立健全项目库，及时将资金匹配到项目，强化项目实施管理，加快资金下达和支出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要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规定拨付资金，不得采取“以拨作支”等方式违规将衔接资金拨至财政专户、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、地方融资平台、乡镇（街道）等非最终收款人账户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

运城市财政局

2025年12月12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运城市财政局办公室　　2025年12月12日印发

附件

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市县	合计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		少数民族发展任务	备注
		小计	其中：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		
盐湖区	672	672	210		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